

关于陕西黑猫焦化股份有限公司  
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  
资金往来的专项说明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 目 录

关于陕西黑猫焦化股份有限公司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  
金往来的专项说明

陕西黑猫焦化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  
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 1

## 关于陕西黑猫焦化股份有限公司 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的专项说明

致同专字（2019）第 110ZA2490 号

陕西黑猫焦化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陕西黑猫焦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陕西黑猫公司）委托，根据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审计了陕西黑猫公司 2018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2018 年度合并及公司利润表、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和财务报表附注，并出具了致同审字（2019）第 110ZA3613 号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证监发（2003）56 号文）的要求，陕西黑猫公司编制了本专项说明所附的陕西黑猫焦化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以下简称汇总表）。

编制和对外披露汇总表，并确保其真实性、合法性及完整性是陕西黑猫公司管理层的责任。我们对汇总表所载资料与我们审计陕西黑猫公司 2018 年度财务报表时所复核的会计资料和经审计的财务报表的相关内容进行了核对，在所有重大方面没有发现不一致。除了对陕西黑猫公司实施于 2018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中所执行的对关联方往来的相关审计程序外，我们并未对汇总表所载资料执行额外的审计程序。为了更好地理解 2018 年度陕西黑猫公司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应当与已审计的财务报表一并阅读。



本专项说明仅供陕西黑猫公司披露年度报告时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用途。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梁卫丽



中国注册会计师

赵雷励



二〇一九年三月十九日

姓名: 梁卫刚  
 Full name: 梁卫刚  
 性别: 女  
 Sex: 女  
 出生日期: 1973-12-13  
 Date of birth: 1973-12-13  
 工作单位: 京都天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Working unit: 京都天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身份证号码: 321102731213044  
 Identity card No.: 321102731213044



证书编号: 100000071000  
 No. of Certificate: 100000071000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一九九七年九月一日  
 Date of Issuance: 一九九七年九月一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姓名: 梁卫刚  
 Name: 梁卫刚  
 证书编号: 100000071000  
 Certificate No.: 100000071000

2013, 2014, 2015, 2016, 2017

年 月 日  
 Year Month Day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转出  
 Agree to be transferred to

同意转入  
 Agree to be transferred to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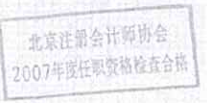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17年6月20日  
 2017年6月20日

姓名 赵雷励  
 Full name 赵雷励  
 性别 男  
 Sex 男  
 出生日期 1982-11-2  
 Date of birth 1982-11-2  
 工作单位 北京恒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Working unit 北京恒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身份证号码 322925198211020394  
 Identity card No. 322925198211020394

证书编号: 110001590134  
 No. of Certificate 110001590134  
 批准注册协会: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 and Institute of CPAs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2007年11月20日  
 Date of Issue 2007年11月20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08年3月20日  
 2008年3月20日



姓名: 赵雷励  
 证书编号: 110001590134  
 this renewal.

CPA任照检验合格  
 BICPA  
 2013

CPA任照检验合格  
 BICPA  
 2014

CPA任照检验合格  
 BICPA  
 2015

CPA任照检验合格  
 BICPA  
 2012

CPA任照检验合格  
 BICPA  
 2011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a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o be transferred from  
 北京恒信会计师事务所  
 BICPA  
 2011年6月26日

同意调入  
 Agree to be transferred to  
 北京恒信会计师事务所  
 BICPA  
 2011年6月26日

注意事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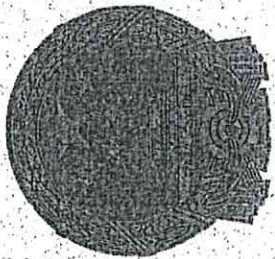
- 一、注册会计师执业业务, 必要时应向委托方出示本证书。
- 二、本证书仅限本人使用, 不得转让、涂改。
- 三、注册会计师停止执业满两年时, 应持本证书向注册地注册会计师协会。
- 四、本证书如遗失, 应立即向主管注册会计师协会报告, 登报声明作废, 办理补办手续。

NOTES

1. When practicing, the CPA shall show the client this certificate when necessary.
2. This certificate shall be exclusively used by the holder. No transfer or alteration shall be allowed.
3. The CPA shall return the certificate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when the CPA stops conducting statutory business.
4. In case of loss, the CPA shall report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immediately and go through the procedure of release after making an announcement of loss on the newspaper.

证书序号: NO. 019877

此件仅用于业务报告专用, 复印无效。



#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主任会计师: 徐华

办公场所: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22号赛特广场5层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编号: 11010156

注册资本(出资额): 5000万元

批准设立文号: 京财会许可[2011]0130号

批准设立日期: 2011-12-13

##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 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 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此件仅用于业务报  
告专用，复印无  
效。



证书序号：000487

# 会计师事务所 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

经财政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审查，批准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执行证券、期货相关业务。

首席合伙人：徐华

证书号：11

发证时间：二〇一〇年四月四日

证书有效期至：二〇一〇年四月四日





此件仅用于业务报告  
专用, 复印无效。



# 营 业 执 照

(副 本) (20-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5592343655N

名 称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 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22号赛特广场五层

执行事务合伙人 徐华

成 立 日 期 2011年12月22日

合 伙 期 限 2011年12月22日至 长期

经 营 范 围 审计企业会计报表, 出具审计报告; 验证企业资本, 出具验资报告; 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 出具有关报告; 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 代理记账; 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下期出资时间为2019年12月31日。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 开展经营活动;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 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在线扫码获取详细信息

登 记 机 关



2018 年 12 月 21 日

提示: 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报送上一年度年度报告并公示。